

# 上海宝龙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闵行区七莘路1855号第1幢4层02室）

## 2019年公开发行住房租赁专项公司债券

（第一期）

### 上市公告书

证券简称：19宝龙01

证券代码：112884

发行总额：人民币3亿元

上市时间：2019年4月10日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19年4月

## 第一节 绪言

### 重要提示

上海宝龙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宝龙”“上海宝龙”或“本公司”）董事会成员已批准该上市公告书，确信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个别的和连带的责任。

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对上海宝龙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住房租赁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上市申请及相关事项的审查，均不构成对本期债券的价值、收益及兑付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任何保证。因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等引致的投资风险，由购买债券的投资者自行负责。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期债券仅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发行，公众投资者和合格投资者中的个人投资者不得参与发行认购。本期债券上市后将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仅限合格机构投资者参与交易，公众投资者和合格投资者中的个人投资者认购或买入的交易行为无效。

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一期末（2018 年 9 月 30 日）合并报表中所有者权益合计（含少数股东权益）为 363.36 亿元，合并报表口径的资产负债率为 62.86%，母公司报表口径的资产负债率为 27.88%；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2015 年-2017 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6.11 亿元，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 1.5 倍。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发行前的财务指标符合相关规定。

标准质押式回购安排方面，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不符合进行标准质押式回购交易条件。

本期债券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和综合协议交易平台同时挂牌上市交易（以下简称“双边挂牌”）。经核查，发行人 2018 年全年的经营及财务数据预计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变化。根据发行人预计的 2018 年全年的经营及财务数据，本期债券上市时仍然符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双边挂牌上市交易的相关条件。本期债券上市前，若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和信用评级等情况出现重大变化将

影响本期债券双边挂牌交易，本公司承诺，若本期债券无法双边挂牌，债券持有人有权在本期债券上市前向本公司回售全部或部分债券认购份额。本期债券上市后的流动性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在向深交所申请本期债券上市时，已与受托管理人就债券终止上市的后续安排签署协议，约定如果债券终止上市，发行人将委托受托管理人提供终止上市后债券的托管、登记等相关服务。

投资者欲详细了解本期债券的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债券持有人会议、债券受托管理人以及其他重要事项等信息，请仔细阅读《上海宝龙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住房租赁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和《上海宝龙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住房租赁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投资者可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以及巨潮资讯网网站（<http://www.cninfo.com.cn>）查询。

## 第二节 发行人简介

###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 1、发行人名称：上海宝龙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2、英文名称：Shanghai Baolong Industry Development Co., Ltd.
- 3、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 4、注册资本：418,356.22 万元
- 5、法定代表人：许健康
- 6、公司设立日期：2010 年 2 月 22 日
- 7、营业执照注册号：91310000550074354L
- 8、住所：上海市闵行区七莘路 1855 号第 1 幢 4 层 02 室
- 9、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丁川
- 10、联系地址：上海市闵行区新镇路 1399 号宝龙大厦
- 11、邮政编码：200336
- 12、联系电话：021-51759999
- 13、联系传真：021-51752222
- 14、互联网网址：<http://www.powerlong.com>

15、经营范围：受母公司委托，为母公司及其所投资企业或关联企业提供投资经营决策、市场营销服务、资金运作与财务管理、技术支持和研究开发、信息技术服务、员工培训和管理、承接母公司集团内部的共享服务及境外公司的服务外包；建筑材料、装修材料、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的进出口、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以上商品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于公司的具体信息，请见本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披露的《上海宝龙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住房租赁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 第三节 债券发行、上市概况

#### 一、债券全称

债券全称：上海宝龙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住房租赁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19 宝龙 01，债券代码：112884。

#### 二、债券发行总额及票面利率

本期债券的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3 亿元，票面利率为 7.20%。

#### 三、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

本期债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613 号”文核准公开发行。

#### 四、债券的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一）发行方式

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债券配售。

##### （二）发行对象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合格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的购买者除外）。

#### 五、债券发行的主承销商及承销团成员以及受托管理人

本期债券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以及债券受托管理人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商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无分销商。

#### 六、债券面额及发行价格

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平价发行。

#### 七、债券存续期限

本期债券期限为 2 年。

## 八、债券年利率、计息方式和还本付息方式

**1、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本期债券票面利率的询价区间为 6.50%-7.50%，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具体利率将根据网下询价簿记结果，由公司与簿记管理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一致在利率询价区间内确定。本期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2、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息支付的具体事项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3、起息日：**2019 年 4 月 1 日。

**4、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5、付息日：**2020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4 月 1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6、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1 年 4 月 1 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 九、债券信用等级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的《上海宝龙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住房租赁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资信评级机构每年将对公司主体信用等级和本期债券信用等级进行一次跟踪评级。

## 十、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债券首期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3 亿元，扣除承销费外，募集资金的 70% 拟用于公司住房租赁项目建设，剩余 30% 拟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 十一、募集资金的验资确认

本期债券合计发行人民币 30,000 万元，扣除承销费用等发行费用之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已于 2019 年 4 月 1 日汇入发行人指定的银行账户。

## 十二、与本期债券发行有关的时间安排

日期	发行安排
T-2 日 (2019 年 3 月 27 日)	刊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发行公告、信用评级报告
T-1 日 (2019 年 3 月 28 日)	网下询价 确定票面利率
T 日 (2019 年 3 月 29 日)	公告最终票面利率 网下发行起始日 簿记管理人向获得网下配售的合格机构投资者发送配售缴款通知书
T+1 日 (2019 年 4 月 1 日)	网下发行截止日 网下合格机构投资者于当日 16:00 之前将认购款划至簿记管理人专用收款账户
T+2 日 (2019 年 4 月 2 日)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 十三、担保情况

本期债券无担保。

## 第四节 债券上市与托管基本情况

### 一、债券上市核准部门及文号

经深交所同意，本期债券将于 2019 年 4 月 10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和综合协议交易平台双边挂牌交易，证券简称为“19 宝龙 01”，证券代码为“112884”。

### 二、债券上市托管情况

根据登记公司提供的债券登记证明，本期债券已全部登记托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 第五节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 一、发行人合并口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9月30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总资产	9,783,015.38	6,942,044.81	6,018,994.07	5,294,000.75
总负债	6,149,398.75	391,0087.70	3,471,898.04	3,064,358.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090,366.88	2,784,833.75	2,320,899.48	2,021,919.81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	1,376,823.09	947,786.17	1,146,054.75	878,748.80
净利润	274,007.39	315,912.09	285,419.29	217,073.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5,163.66	294,985.29	266,944.94	221,341.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7,043.54	200,906.07	244,946.04	152,662.9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304,432.65	22,796.73	256,956.25	-81,951.87

### 二、发行人合并报表口径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8年1-9月 /2018年9月末	2017年/2017年 末	2016年/2016年 末	2015年/2015年 末
总资产（亿元）	978.30	694.20	601.90	529.40
总负债（亿元）	614.94	391.01	347.19	306.44
全部债务（亿元）	277.22	182.12	160.10	116.28
所有者权益（亿元）	363.36	303.20	254.71	222.96
营业总收入（亿元）	137.68	94.78	114.61	87.87
利润总额（亿元）	36.99	43.38	38.33	30.11
净利润（亿元）	27.40	31.59	28.54	21.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亿元）	17.71	13.50	18.27	10.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亿元）	17.52	29.50	26.69	22.13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82.70	20.09	24.49	15.27

项目	2018年1-9月 /2018年9月末	2017年/2017年 末	2016年/2016年 末	2015年/2015年 末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24.69	-3.24	-28.27	-5.62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76.95	-14.57	29.47	-17.84
流动比率	1.39	1.38	1.42	1.42
速动比率	0.46	0.57	0.63	0.48
资产负债率(%)	62.86	56.32	57.68	57.88
债务资本比率(%)	43.28	37.53	38.60	34.28
营业毛利率(%)	38.50	37.89	40.44	38.99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3.28	4.87	5.05	4.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22	11.32	11.95	12.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1	4.84	7.65	6.01
EBITDA(亿元)	39.21	47.06	42.38	32.61
EBITDA全部债务比(%)	14.14	25.84	26.47	28.04
EBITDA利息倍数	3.69	6.33	3.60	3.35
应收账款周转率	11.46	8.48	10.11	8.09
存货周转率	0.34	0.38	0.43	0.39

注：上述指标依据合并报表口径计算。各指标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总资产平均余额

总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总资产平均余额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所有者权益平均余额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所有者权益平均余额

主营业务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摊销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息支出

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全部债务=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票据+应付短期债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有息债务

债务资本比率=全部债务/（全部债务+所有者权益）

EBITDA 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 第六节 本期债券的偿付风险及对策措施

关于本期债券的偿付风险及对策措施,请见本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披露的《上海宝龙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住房租赁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第二节 风险因素。

## 第七节 债券担保人基本情况及资信情况

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因此无债券担保人基本情况及资信情况等信息。

## 第八节 债券跟踪评级安排说明

根据监管部门和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联合评级)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联合评级将在本次(期)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上海宝龙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年报公告后的两个月内,且不晚于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次(期)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上海宝龙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应按联合评级跟踪评级资料清单的要求,提供有关财务报告以及其他相关资料。上海宝龙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如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应及时通知联合评级并提供有关资料。

联合评级将密切关注上海宝龙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相关状况,如发现上海宝龙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或本次(期)债券相关要素出现重大变化,或发现其存在或出现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时,联合评级将落实有关情况并及时评估其对信用等级产生的影响,据以确认或调整本次(期)债券的信用等级。

如上海宝龙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不能及时提供上述跟踪评级资料及情况,联合评级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并调整信用等级,必要时,可公布信用等级暂时失效,直至上海宝龙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相关资料。

联合评级对本次(期)债券的跟踪评级报告将在本公司网站和交易所网站公告,且在交易所网站公告的时间不晚于在本公司网站、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同时,跟踪评级报告将报送上海宝龙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监管部门等。

## 第九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

关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请见本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披露的《上海宝龙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住房租赁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第九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

## 第十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情况

关于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情况，请见本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披露的《上海宝龙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住房租赁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第八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

## 第十一节 募集资金的运用

本次债券首期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3 亿元，扣除承销费外，募集资金的 70% 拟用于公司住房租赁项目建设，剩余 30% 拟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拟用于的住房租赁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规划总投资规模	其中拟用于住房租赁部分投资规模
上海青浦项目	51.00	13.55
上海吴泾项目	13.33	3.99
厦门国际中心项目	46.02	3.97

注：上表中“其中拟用于住房租赁部分投资规模”包含地价款和建安成本，本次债券中拟使用募集资金已剔除地价款，仅用于住房租赁项目的建安费用。

### 1、上海青浦项目

该项目位于上海市青浦区赵巷镇基地东至崧泉路西至汇金路南至沈家桥界泾港北至秀源路，项目占地面积 63,55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352,506.10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249,337.00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103,169.10 平方米。其中，地上拟建成具有居住性质的商品房 155,172.3 平方米（商住面积 59,375.90 平方米，公寓面积约 95,796.40 平方米），以上面积不含地下停车场、底层商业等不能用作租赁的业态。其中用于住房租赁部分的建筑面积预计约 82,000 平方米，住房租赁部分投资规模为 13.55 亿元，住房租赁部分业态均为新建拟长期自持的商品房。该项目目前处于建设阶段，工程主体于 2015 年 3 月已开工，预计竣工时间为 2020 年一季度，竣工后，需要完成装修及各项完工审批手续，预计 2020 年三季度正式投入租赁。

### 2、上海吴泾项目

该项目位于上海市闵行区闵行新城 MHC11101 单元 10A-01A 地块(吴泾镇 210-5)，吴泾镇 363 街坊 P1 宗地：东至规划二路、西至规划六路、南至规划六路、北至永德路，项目占地面积 32,024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82,008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58,296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23,712 平方米。其中，拟建成住

宅面积约 21,921.00 平方米，住宅面积业态全部为居住性质房屋，不含地下停车场、底层商业等不能用作租赁的业态。住宅业态部分拟全部用于住房租赁部分，住房租赁部分投资规模为 3.99 亿元，住房租赁部分业态均为新建拟长期自持的商品房。该项目目前处于建设规划阶段，工程主体于 2017 年 10 月正式开工，预计竣工时间为 2019 年四季度，竣工后，需要完成装修及各项完工审批手续，预计 2020 年二季度正式投入租赁。

### 3、厦门国际宝龙中心

该项目位于厦门市思明区金山路与吕岭路交叉口西北侧，项目占地面积 73,781.37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398,142.40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265,309.98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132,832.42 平方米。其中，拟建成住宅面积约 269,75.60 平方米，住宅面积业态全部为居住性质房屋，不含地下停车场、底层商业等不能用作租赁的业态。住宅业态部分拟全部用于住房租赁部分，住房租赁部分投资规模为 3.97 亿元，住房租赁部分业态均为新建拟长期自持的商品房(服务式公寓)。该项目目前处于建设阶段，工程主体于 2014 年 6 月已开工。

关于募集资金运用的详细情况，请见本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披露的《上海宝龙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住房租赁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

## 第十二节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377,461.00 万元，占 2018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比例为 3.86%，占 2018 年 9 月 30 日净资产比例为 10.39%。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合并财务报表口径下，发行人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余额合计约 3,657,705.51 万元。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

## 第十三节 本期债券发行的相关机构

### 一、发行人

名称：上海宝龙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闵行区七莘路 1855 号第 1 幢 4 层 02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闵行区新镇路 1399 号宝龙大厦  
法定代表人：许健康  
联系人：丁川  
电话：021-51759999  
传真：021-51752222  
邮政编码：200336

### 二、牵头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簿记管理人

名称：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法定代表人：毕明建  
项目主办人：宋沐洋  
项目组其他人员：邢艺凡、肖潇  
电话：010-6505 1166  
传真：010-6505 9092  
邮政编码：100004

### 三、联席主承销商

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22 层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杨芳、朱鸽、邓小强  
电话：010-6083 8888  
传真：010-6083 3504

邮政编码： 100125

#### 四、发行人律师

名称：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大桥路9号侨福芳草地D座7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大桥路9号侨福芳草地D座7层  
负责人： 彭雪峰  
签字律师： 徐智强、王君  
电话： 010-58137799  
传真： 010-58137788  
邮政编码： 100020

#### 五、审计机构

1、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办公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强  
签字注册会计师： 包平荣  
电话： 13757135750  
传真： 0571-88879000  
邮政编码： 310016

2、名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5层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5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晓荣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志云、董毅强  
电话： 15502130979  
传真： 021-52921369  
邮政编码： 200041

#### 六、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住所：天津市南开区水上公园北道 38 号爱俪园公寓 508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PICC 大厦 12 层  
法定代表人：吴金善  
联系人：冯磊、李镭  
电话：010-85172818  
传真：010-85171273  
邮政编码：100020

#### 七、簿记管理人的收款账户及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账户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  
银行账户：1100 1085 1000 5600 0400

#### 八、本期债券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深圳证券交易所  
住所：深圳市深南大道 2012 号  
总经理：王建军  
电话：0755-82083333  
传真：0755-82083275  
邮政编码：518010

#### 九、本期债券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  
广场 25 楼  
总经理：周宁  
电话：0755-25938000  
传真：0755-25988122  
邮政编码：518010

## 第十四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目录

本上市公告书的备查文件目录如下：

- 1、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告及最近三年的审计报告；
- 2、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上市核查意见；
- 3、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4、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
- 5、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 6、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7、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8、本期债券发行募集说明书

### 二、查阅时间及查阅地点

自本文件公告之日起，投资者可以至本公司、主承销商处查阅上述备查文件，或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查阅相关文件。

#### 1、查阅时间

本期债券发行期间，每日 9:00-11:30，14:00-17:00（非交易日除外）。

#### 2、查阅地点

##### （1）发行人

名称：上海宝龙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闵行区新镇路 1399 号宝龙大厦  
联系人：丁川  
电话：021-51759999  
邮政编码：200336

##### （2）牵头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簿记管理人

名称：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联系人：王睿

电话： 010-6505 1166

邮政编码： 100004

(3) 联席主承销商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  
北座

联系人： 杨芳、朱鸽、邓小强

电话： 010-6083 8888

邮政编码： 100125

投资者若对相关文件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上海宝龙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住房  
租赁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上市公告》之盖章页）

上海宝龙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4月8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宝龙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  
住房租赁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上市公告书》之签章页)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2019年 4月 8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宝龙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  
住房租赁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上市公告书》之签章页）

